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TER GLORY GROUP LIMITED

凱華集團有限公司

(以「275凱華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5)

**進一步延遲刊發全年業績；
可能延遲刊發年報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Master Glory Group Limited凱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及可能延遲刊發年報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經已搬遷。於辦公室搬遷期間出現暫時性網絡伺服器中斷，導致失去部分網絡資料，並需時從後備系統檢索資料。此導致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賬目時出現延誤。此外，本公司之財務團隊近期出現人事變動，故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其管理賬目。因此，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之審核工作出現延誤。

本公司正與本集團核數師緊密合作，以協助彼等盡快完成審核工作。鑒於最新之審核情況，與本集團核數師討論後，董事會預期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底或之前刊發。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亦可能出現延遲。

上市規則第13.49(3)(i)(c)條規定，倘若發行人未能刊發其初步業績公告，則必須公佈根據尚未與核數師協定同意之財務業績(如具備該等資料)。董事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決定，本公司現時不宜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乃由於預期可能對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重大調整。因此，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董事會認為，現時刊發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將會令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造成誤導及混淆。

董事會承認，刊發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時出現任何延誤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3.49(1)條及第13.46(2)(a)條之不合規事宜。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公眾人士最新進展。

承董事會命
MASTER GLORY GROUP LIMITED
凱華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葉家海博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葉家海博士(主席)
向碧倫先生
吳光勝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
鄔鎮華博士